

女人网
三部曲

从男人的角度看女人
从女人的角度看男人

雪网

晓伊 著
花城出版社

雪网

晓 伊 著

花 城 出 版 社

雪 网

晓 伊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粤北印刷厂印刷
(广东韶关五里亭)

850×1168毫米 32开本 7.75印张 1插页 185,000字

1998年2月第1版 1998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60-2654-4

1·2267 定价: 12.00元

如发现印装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女人网三部曲”的第三部。

珍珍、秀秀、李梓三位结义姐妹赤手空拳打天下，最初是凭着美貌和眼泪在男人世界中角逐，经过了许多悲欢离合后，她们最终都找到了最佳的人生坐标。

本书展现了一个广阔的人生舞台，改革开放的时代是一个争当主角的时代，但要是个人选择的角色不适合自己的话，往往会闹出许多笑话和无奈。本书给读者的启示在于：人，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要去演不适合自己的角色。

女性作家的写作情怀

(代序)

张宏森

现在，阅读很多作家作品，既惊诧作家在写作之中已陷入私人话语的深度模式，又担心作家在写作之外将失去许多同志和朋友，这种心有余悸的感受，常常使阅读的里程变得崎岖而峥嵘。离群索居的作家似乎越来越多，而落落寡合的表情与动作似乎也越来越危险，越来越像某种示威。我们常常用忧患的目光远望那些个人化的战争，警惕着凭空而起的狼烟将会怎样撕裂和平，以妖冶或娇媚的方式污染环境。当下的阅读常常在这种防卫状态下展开，抵御诱惑，也抵御着要挟，这种不祥和的阅读心态在面对当下女作家的作品时表现得尤为敏感，尤为突出。过分的自恋阻碍了交流，怪癖的欲望伤害了传播，私情的展览和赤裸的佯攻甚至使阅读本身都不再光明磊落。基于这样的阅读氛围，当我读到晓伊的长篇小说“女人网三部曲”——《风网》、《雨网》、《雪网》时，我的目光起初表现得审慎而多疑。我担心这次阅读将使我失去一位亲切的大姐和朋友，担心阅读后的效果是我们相见时“顾左右而言他”的尴尬。因为我们毕竟是文学道路上栉风沐雨的同行者，有着共同的承受，也有着共同的成长，这一切决定了我们之间必须拥有的共同的珍重和督守。幸运的是，这次阅读不仅解放了我的疑虑，也解放了我阅读观念上的偏狭。在某种持久的感动之中，我豁然开朗，并不能，或者决不能说当下女性作家的作品在人类

生存意义面前都放弃了规定性的承诺，也不能说当下女性作家的作品在道德和操守面前呈现出普遍的失语，更不能说当下女性作家的作品仅仅停靠在感官层面的抚摸从而背叛了科学的理性准则。恰恰相反，透过晓伊的“女人网三部曲”，我体味到女性作家对道义和责任的担当力量坚韧而绵长，对疼痛和泪水的体恤细腻而周到，对爱憎和是非的鉴别宏观而精确，对感性和理性的透析温故而知新。掩卷沉思，我深深感到，这部三卷本的长篇小说不是自圆闺房的苦闷营造，而是拥抱生活的真实结晶。它跟时下流传的女性作家作品的根本区别是，自身的痛楚联结着大众的痛楚，个人的劫难沟通着社会的劫难，内心的困窘拷问着生活的困窘。由于个性化的体验与更广大的社会生存体验“联网”，便使整部作品显得坦荡从容，不卑不亢。可以说，这部长篇小说不是为个人的书写，而是为兄弟姐妹的书写。这书写包含着悲悯也包含着提醒。我们完全有理由将这部作品归属于民间立场和大众话语，也完全有理由对这种公而忘私的写作情怀保持足够的尊重。

我们可以用简短的语言来勾勒出“女人网三部曲”的主题。这组六十余万字的长篇小说塑造了诸多不同层面、不同背景下的女性形象，以情爱线索为骨架，通过悲剧性的叙述和描写，揭示出现代女性在社会转型期所面对的生活压力和心灵压力；通过女性形象对悲剧性命运的摆脱，显示出现代女性对抗生活、改造生活、创造新生活的勇气和力量。尤为可贵的是，作品没有把悲剧的女性形象置放在咏叹和申诉的地位，而是在作品的各个关键地带镶嵌进种种契机，赋予女性战胜自我、超越自我的能量。作品努力在灵魂迷失中寻找自我救赎，在形体放浪中强调道德自律，在悲剧冲突中贯彻抗争精神，在自我实现中靠拢公共秩序。作品不刻意标榜，不人为异化，时时处处浸染着人间烟火和粟麦菜蔬。从这个意义上说，这部为兄弟姐妹写作的长篇小说是一部随缘之书：随人间大众之缘，随历史潮流之缘。也许在随缘的过程中作者会

有痛苦的驻足停顿，恰恰这停顿的瞬间，丰沛的思想成果便联袂而来。

也许写作者要表达什么和怎样表述，根本的起源来自于她的血统。晓伊是一个普通的工人子弟，也曾是一个普通工人，而现在，又成为一个艰难的下岗职工。这样的身份和背景，决定了她无法接近优越二字。无法优越，就无法摆脱矛盾和纠缠，躺到欲望的床板上矫情地私守；无法优越，就无法回避柴米油盐的生活，扯上厚重的黑布帘自己与自己同居；无法优越，就不敢放纵；无法优越，就不敢无法无天。正是这种贫苦的背景，决定了她与广大底层民众情感上的亲密无间；正是这种低微的身份，决定了她与被侮辱与被损害者的同仇敌忾；正是这种平民的血统，决定了她在眼花缭乱中的镇静和清醒。十几年前，晓伊是写诗的，她写诗的时候，中国文坛正热烈开放着《会唱歌的鸢尾花》，她就在那个时刻积聚起生活的热情，文学的热情；十几年后，晓伊开始写小说了，她写小说的时候，中国文坛的鸢尾花凋零的凋零、颓败的颓败，可她并没有因此而减损丝丝毫毫生活的底气、文学的底气。很难想象一个处境尴尬的下岗职工，在今天还怀抱着巨大的文学热情融入生活，密密匝匝的朋友蜂拥在她的身边，在互不遮蔽的倾诉中互慰心绪；很难想象一个又失业又患腰脊椎病的人，趴在床板上顶一盏孤灯忘我地书写；也很难想象一个濒于社会边缘的人却仍在执著地思考操守、道德、正义、价值这样一些重大的词汇和命题……可这些，晓伊朴素地、并没有一惊一诧地做到了。她认为生活就是这样，文学就是这样。荷尔德林反复忠告人们：“人，诗意地栖居。”看来，不管在什么样的境遇中，晓伊已经完完全全地荷尔德林了。可我们在面对晓伊的诗意、捧读晓伊的诗意时，心中不免陡生悲怆。在我写下这行文字的时候，晓伊的这部书稿要由南国的一家出版社付梓印制，为了跟出版社见上一面，此时此刻的晓伊正在艰难地筹措南行的盘缠，由此观之，遭遇崇

高必须要从遭遇悲怆起步。

这就是血统的差别。这就是晓伊和时下许多女性作家作品的迥然异质。在中国这样一个以贫穷为基本现实的国度，无产者的豪爽之气、慷慨之气、悲怆之气永远无法和小布尔乔亚的矫喘微微摆在一个平面上。对于广大的民众读者，特别是对于晓伊所钟情的广大的兄弟姐妹来说，这种无产者的写作情怀无疑是温暖而可靠的。私人的呓语和摸索可能会满足部分人阴暗的窥探，而晓伊这部作品的每行文字却可以接受众目睽睽、光天化日的审读。仅此一点，就是她的骄傲所在。

在褒扬晓伊的写作情怀之时，我们也生怕因为如此这般的叙述，将晓伊刻画成一个传统女性的守灵人，从而破坏自五四以来女性作品中一以贯之的反封建主题。其实，在这部作品中，晓伊也强烈地透露出许多叛逆心理、探索意识。我们之所以片面地强调晓伊作品中“传统”的一面，是因为当下女性作品在反封建的题旨下有些行动失控，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的倾向正在滋生。我们惟恐这种失去度量衡的反击造成新的伤害，特别是在转型期的今天，对精神流向上度量衡的把握已经攸关存亡。佛与魔只在一念之间，我们担心稍有不慎的一念之差会酿成新的孽债。基于此，我们宁愿把晓伊的写作情怀看作是她对当下某些女性作品纠偏的努力。尽管她作品中的叙述还存在着一些浅陋和粗疏，甚至在某些走向上还留有较大的遗憾，但我们还是以宽容的心境来看重她的努力，也许受学养和阅历的局限，晓伊的努力仍显得有些别扭和吃力，但从文学正本清源的角度理解，我们相信她的努力终将会修成正果，从而也使我们的阅读里程充满幸福和快乐。

成宗习惯于在离开蓝珍珍之前吻一遍她赤裸的全身。

“不要穿衣服，就这样睡一会儿再起床。”

她也习惯于他这种离去时的亲吻。虽然这一刻的亲吻不似俩人在一起的“开始曲”那么热烈灼人，但对女人来说，这种离别之吻更使人觉得温暖真实，是一种亲情，不包含任何动物的本能。

“成宗，已经五点了吗？”她闭着眼睛问。

“还差一刻，不过，这季节已使得天亮得越来越早了。”

“我知道，你走吧。”

“珍珍，你好像越来越瘦了，昨天去医院了吗？”他正吻着她的前胸，也许由于躺着的关系，那儿的肋骨明显地根根可见。

“大夫给我统查了，说是有点胃炎，开了一大堆药，他们知道是公费医疗。”

“都什么药？我看看……”

“在写字台上。”

“噢！快胃片、三九胃泰，还有丽珠得乐。我说珍珍，这个大夫快把电视广告里的胃药都给你开上了，不知真管用还是假管用。”

“大夫说是管用，我昨晚服了三九胃泰。”

“这儿还有几种白药片，治什么的？”

“消炎的。”她抬起眼皮，看他拿着药在摆弄的样子好像不急着手走了。

“怎么还有一种外用的？”

“你说那小粉红盒里的？对了，昨天我顺便去了妇科。”

“去了妇科？你……”

“大夫说是有炎症，动员我做冰冻。”

“做了没有？”他放下药，重又伏下身替她盖好被子。

“没有。如果做了，我昨天晚上就会拒绝你的。”

“大夫说什么了没有？”

“说是尽量早做冰冻为好，还让爱人多注意卫生，还说这期间那种事别太勤了。”

“昨晚你怎么没说？”

“你没有问。”

“哎，昨晚我喝酒喝得太多了，忘了问你白天去医院的事。”

“没什么……”他看到她的脸被晨光映得有些惨白，不免心里一阵内疚。

“珍珍，我欠你的东西太多了，这段时间工作忙点，对你照顾得很少。”他顺便看了一下手腕上的表，已是五点整，忙换下拖鞋准备离去。

望着他弯腰穿鞋的后背，她忽然觉得这副宽阔的后背也许有一天不属于她了，心里不免一阵凄凉。于是，她又想起一个话题。

“听说这次副市长的候选人里有你？”

“我也刚刚知道，唉，管它呢。”

“成宗，男人不能没有事业支撑，但也别将它织成网。成了网，人也就织在里面出不来了。”

“是的，我明白。我看当前最重要的还是你的病。你明天去做冰冻吧，敷药太慢了。”他很巧妙地将难以回答的话题转化为一种关切。

“我不想去。”

“为什么？怕疼？”

“不是。为了你。”

“为我？”

“做了冰冻手术三个月内不能……”

“这个呀！我能忍耐，主要是你的病。”

“可三个月太久了。”

“我能等待。”他隔着被子拥住她。“我会把三个月的情感珍藏起来。”

这时，楼梯上已有人在走动。

“别说了，你快走吧！不，你先从‘猫眼’里看看，用耳朵听听没人你再出去！”

不知为什么，蓝珍珍最近一直懒懒的，包括昨天晚上的一切。她在昨晚几乎是被动地被他亲来亲去揉来揉去，灵魂似出了窍一般。幸亏他酒喝多了又急于求成，要不，他会发现的。

成宗走了，门开得悄然无声。临走，又将六张百元钞票压在了三九胃泰的盒子底下。这时，蓝珍珍看了看成宗从日本给她带回来的电子石英闹钟，上面映出一行小字：一九九三年四月一日五点十分。正巧，对门成宗的门也轻轻地响了一下，是关门声，虽然不是那么清晰，她还是听得相当真切。想想刚才还与她有着肌肤之情的他这时已去生活中扮演另一种角色，不免又从心底浮起一股惆怅。

蓝珍珍初识成宗是在十年前，那时她才二十岁，正是风华正茂的年龄。这一年，她高中毕业考大学落了榜，正巧银行招干，她以高分轻松录取。工作了两年，怀揣大学之梦的她又考取了电大中文班。

从开学第一天起，她就感觉到后面有一双关注的眼睛。这个坐在她身后的男人叫成宗，一百八十五公分的个头健壮魁梧颇具男子汉气质，两道浓眉一双深沉的大眼高挺的鼻梁富有棱角的嘴唇加上黝黑的皮肤成熟的性格，这些，无不吸引着情窦初开的蓝珍珍。而珍珍年轻、漂亮，加上文化功底好，凡测试她都名列第一，成宗在这方面很佩服她。于是，坐在前排的她成了他的专职辅导老师，凡是做不出的题或课本中他理解不了的东西，他都会在后面轻轻一声“珍珍”，而她呢，也是有求必应。她喜欢他求人时的风度，那低着嗓子的声音礼貌而又得体：“不好意思，麻烦一下……”而她会在这种求助之下将解答结果悄悄写在一张纸上递

向后面……就这样，在一次次的“传递”之中，仅三个月的时间，他们已是好朋友了。下了课，他们便不再出教室，而是由珍珍一转身，对面攀谈，他们谈学习，谈趣闻，谈各自单位的许多事……这个时期的成宗已是市建设局的办公室主任，有些在单位上不能说在家里不能说的话与内容他都悄悄说与她知晓，并从来不提醒她保密，因为，他觉得她是那样叫人信任那样善解人意那样乖巧明理。就这样，她弯弯曲曲的黑色瀑布一般的长发成了他眼前的一道风景，这道风景的“底色”随着季节的变化随时在转变着不同的色彩——红的，热烈欢快；白的，纯洁高雅；绿的，娇美秀逸；蓝的，宁静细致……

在成宗的眼里，她是有良好气质的，任何衣服穿在她身上，都有独具的魅力。直到有一天，这魅力和风景突然不在他眼前晃动了，他才感到这风景在他心里是何等的重要……她病了，让人捎来了假条……得到这一消息，他几乎坐立不安，几节课下来，不知哪位老师上课，不知讲的什么课，反正，方寸大乱。没了那道风景，一道道公式在黑板上如天宇中的星星般不知其意……终于，挨到了次日的中午，他买上一大堆营养品和水果去看望她，也就是在那天，他们的关系推进了一步。

蓝珍珍躺在雪白的病床上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高烧不退使她如烈日之下的嫩花朵儿憔悴得很快。成宗进病房时，护士刚好为她拔了吊针，她母亲也回家吃饭去了，病房里另一位病友也在上午办了出院手续走了。她，一个人无声无息地注视着窗外的白杨树发呆，许多叶子经秋风的吹动，黄黄的一片落下来打在玻璃上沙沙作响……看见他提着大包小包如下飞机般进来，她不知缘由地鼻子酸了，眼一红，那泪也出来了。见此状，他忙掏出手绢去擦她流出的泪，可越擦越多了……他坐在了她的病床上，很自然很顺手地将滑落下来的被子拉到了最佳位置。

“珍珍，你瘦了。”

“我本来就不胖，这下，更时髦了。”她的话有气无力的，但也透着一股“随便”，这“随便”包含的最大的成分就是与眼前这个男人的亲切。

“我昨天就想来……”他忽然顿住不说了，她忽闪忽闪的大眼睛勾起了他的某种欲望，于是，伸出手握住了她细弱修长的左手。

她，没有像其他女孩子那样初次被异性握住手时表现出一种拒绝和惊慌，也不像有些女孩子尽管心里情愿但为守“尊严”而推辞。她没有那样做，只觉得他们俩这是很自然的事，不过，脸还是红了。

“珍珍，你的脸儿有点红潮才好看，平时，你的肤色太白，少了一种健康色。”他很自然地松开了她的手，但却张开五指去很细心很轻柔地在她的头发深处慢慢地梳理着。

珍珍无语，深情地享受着对方给予她的温情，仿佛这一刻，语言反而成为多余的东西了。只是存在他轻柔的“梳理”和肢体语言的交流，在他们共同的感觉中，他们原本就是一对相依相拥的亲人，既相恋又不轰轰烈烈，既相爱又不生生死死……

他为她削了一个苹果，她发现，苹果不但削得干净整齐，而且上面布满了网状的相互连接的刀口，嘴一碰到，那些切割的小块便“滑”入口中，避免了“啃”。为他的细心，她送上一个淡泊而清纯的笑靥……

他为她剥了一个香蕉递上……

他为她剥开一个桔子递上……

一个小时之后，他起身离去，临走前替她拢好了头发，盖好了被角，走到门口时说了一声明天还来看你，没有说“我爱你”，可珍珍心里觉得他说了。

蓝珍珍病愈出院那天，光成宗天天送来的罐头、水果、营养品就可以装一个小集装箱。正愁着没法运走呢，他来了，带着单

位上的轿车“皇冠”。巧得很，珍珍的妈妈单位有一个要紧的会，十五岁的弟弟课很紧，在外地工作的爸爸没回来。所以，当她看到他来时，从心里滋生了一种亲情，很亲很亲的亲情。

打发走了司机，送珍珍上楼。他整理好了她的床，她执意不躺下。在她家三居室的小客厅里，成宗挨着她坐得很近，彼此的气息混合在一起很诱人，于是，他将胳膊抬起放在她的肩上，极自然极自然地吻了她的额头……被他吻着，她心里很温暖，这吻似乎是父亲在她小时候刻印在脑海里的那种，所不一样的，是成宗捧着她的头的手有点颤抖。

司机很准时地在半个小时以后来接走了成宗。在门口分别时，他说千万别下楼，好好养着，可珍珍的泪却止不住地一个劲儿地流……他只好又折回来，将她送回屋里，掏出自己的手绢给她擦泪，并说，珍珍别哭，你太弱了，哭对身体没好处，可珍珍更哭了，他只好又呆了五分钟……

在车里，成宗一直都沉浸在珍珍泪涟涟的情绪里，为了不让司机窥视他的内心，他下意识地抬腕看了看新款电子表，并按了一下按钮，上面清晰的方块汉字出现：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日九点二十五分。

成宗的电大念得很吃力，不是他不聪明，而是他的单位人手紧时时离不开他，并经常差他到上海、北京、广州……

蓝珍珍一方面功底厚，一方面闲下心来专职念书，所以学得很轻松。但是，她这书读得又很辛苦，因为，成宗一出差，她必须抄两份笔记，有时还得答两份卷子，所以，一年电大下来，她又瘦了一圈。可这一年里她又很快乐，这快乐别人无从知道，只有成宗能从她眼里读出这种风采。在一九八四年的夏天里，蓝珍珍在这个大城市的女孩子中，装束高贵而又超前，那许许多多的款式不一的夏季裙装都是成宗从外地城市出差带回来送她的。他

送得很自然，她收得很坦然，不推托，不提钱，好像事情本该如此。如果有一次他出差忘了给珍珍带回衣物，他倒觉得惭愧见她。

蓝珍珍有个记日记的习惯，而且都是躺在被窝里记。她觉得只有这样，才能平心静气地过滤一天的事儿，才能“滤”出有价值的“载入史册”的东西写进密密麻麻的小本子里。从中学开始，至今已记了五本日记，但从来不去翻看，只是将其锁在抽屉里。她想，等到将来老了，翻出这些记录着她生命足迹的大小本本来读，那一定是一件非常有意思的事情……

第五本日记还差三页才满，可她却打算让它空缺着，而特意跑到百货商店选了一个淡蓝色封面的厚厚的硬皮本。她对淡蓝色是偏爱的，望着这种颜色，心情会宁静致远……在买回日记本的当天晚上，她在第一页上，记下了这样一行字：

取精用弘和真情的浓缩。

在第二页上，她记下了第六本日记的第一篇。

一九八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天气晴朗，没有一丝云彩，街上的树已发芽，那些嫩嫩枝条和鹅黄色的叶片为这座城市带来一片生机……这些精灵的复苏向人们昭示：生命是可以轮回的……而我，一个叫蓝珍珍的女孩子，在二十二岁的这一天里，灿烂地绽放了。虽然，我没有盛开在花园里或者供人观展的阳台上，但我却开在春天里，以一种不后悔的姿态……

这是别人看不懂的暗语，能看懂的只有她自己，或者说还有成宗。不过，她后来还是将这段别人译不破的“密码”译读给了她的最要好的两个女朋友——李梓和秀秀。

李梓、秀秀和蓝珍珍，她们三个都是同年所生，只是月份差了几个月。如排行，李梓最大，秀秀第二，珍珍最小。这三个人都是市直机关子弟，从幼儿园到高中都是同班，用李梓的话说就是“光腚朋友”。她们三个人是的的确确的“三人帮”，衣服混着

穿，隐私全公开。所以，有关珍珍这三月二十五日的故事，她还是讲给了另外两个人知道了。

她这“三月二十五日”的经历讲完后，着着实实在在地使两位听者吓傻了，半天，二位都没有说话。她们奇怪地感觉到，平时少言寡语的小妹在不动声色的情况下竟做出了“惊天动地”的大事，而她自己还没事人似的，讲得那么坦然，说得那么平淡，真是不可思议。最后，还是秀秀耐不住性子，看了一眼李梓后问珍珍：“成宗有老婆有孩子，你知道吗？”

“知道。”她只回答了两个字，而且很干脆。

“你……你不觉得草率了点吗？”

“没有。”

“可你是个姑娘，将来怎么嫁人？”

“我干嘛要嫁别人？除成宗以外，我这辈子什么男人都不要！”

“他许诺你要离婚吗？”

“我没有问过，他也没有提过。”珍珍说这句话时，显得无比地沉住气。

她们的对话，李梓一直没有插言。她是一个善思考的姑娘，三个好朋友之间，最有主见的便是她。听着两个人的一番话，她内心掀起了巨大波澜，想批评珍珍但又佩服珍珍。批评她是因为她太草率，佩服她是因为她会如此洒脱地去爱她所爱的人。想到此，李梓回忆起了往事。

参加工作的第一年，她认识了一个在外贸部门工作的小伙子叫乔亚光。乔亚光不但长相帅气而且很有才气，是单位的业务骨干……很快，两人从来往密切到坠入情网……一次很甜蜜的约会时，乔亚光很真诚地对她坦白，他以前谈过女朋友，而且发生过肉体关系……后来，那个女孩子跟着父母调到外地去了。开始，那个女孩子还与他通信，可不到一年的时间，那女孩便在信中告诉他，她又找到了一个“白马王子”……从那以后，信便断了。乔

亚光说，告诉你这些是想让你多了解了解我，而且这种事还是在婚前说好，这样你会有选择余地，不会在结婚后闹矛盾……可当时的李梓却无论如何都接受不了这种现实，她认为自己是“洁白无瑕”的，而她所爱的人也应该“冰清玉洁”才对。于是，她果断地提出了分手，任凭乔亚光怎样解释都无济于事。两年后，当李梓经过人生的深思熟虑以后，理解了当年乔亚光对她的真诚与挚爱，可当她抱着一颗歉疚之心约对方“重叙友情”时，他已经找到了理想的爱人，而且已将结婚列入了“议事日程”。为此，李梓痛苦了好久，也明白了许多。正因为有了一次渗入肌肤的心疼，她才不盲目地对珍珍的爱情妄加评定，而是用心去判断，这桩爱情的案子能否在情理之中。

三姐妹不是亲姐妹胜似亲姐妹，巧的都是一米六十五公分的个子，都是瘦体型。论模样，李梓最漂亮，论气质、身材、皮肤白是蓝珍珍在上，可论温柔论热心助人又数秀秀。所以三个姑娘往那里一站，竟是各有千秋，各有特色，又都恰巧分在市工商银行工作，被单位的同事们称作“三朵花”。

“三朵花”为了珍珍的事，虽然各有想法，但却有共同一致的看法，那就是，成宗是男人中的佼佼者，是个值得女孩子去爱去追求的那种“精品”。而珍珍呢，不是不重视自己，而是太看重自己，才选择了这份情感。她认为，男女之间的事应该凭感觉，而爱情是多样化的，相爱不但是过程也是结果，而婚姻倒不一定是爱情的结果。珍珍的这种思想，是在内心慢慢成熟的，不过，关于具体怎样表达给她的另外两个知己朋友，她想还是等等看吧，不管怎样，成宗是别人的丈夫，这是不可更改的事实。

发生那件事情在蓝珍珍来说并不是没有先兆的。首先，她从成宗的眼光中读出了某种与往日不同的东西，再就是说话的语气多了些许柔情和款款细语……这些，在热恋中的珍珍还是敏感地